

『韓國學報』37期徵稿暨審查辦法

本辦法經本期刊編輯委員會會議(2021.02.05)通過核定後施行

- 一、《韓國學報》為中華民國韓國研究學會發行之韓國研究學術期刊(以下簡稱本刊)，以刊登韓國語學、文學、教育、歷史、文化、政治、經濟等韓國學相關領域之原創性學術論文為主，亦收錄評論文章。
- 二、投稿資格：如期繳納本學會會費之正式會員(入會費新台幣200元整，年會費新台幣500元整)
- 三、為符合臺灣的韓國學研究特色，本刊使用文字限(正體)中文、韓文、英文。
- 四、請勿一稿兩投，投寄本刊之文稿須未曾在其他刊物出版或發表。文稿如曾以其他語文或非正式形式發表，請註明並附寄原作品。
- 五、來稿請按照本刊《撰稿格式》寫作。中文稿件以不超過一萬字、韓文稿件以不超過本刊規定之版面大小20頁為原則，評論文章以不超過五千字為原則。刊登後致贈作者當期本刊一本及論文抽印本五份，不另致酬。
- 六、投寄之所有稿件先經本刊編審委員會初審通過後，由編審委員以匿名方式分送兩位專家學者審查(有必要時再送第三審)。
- 七、審查標準與程序：

(1) 編審委員評分標準如下：

推薦採用	修正後採用	修改後再複審	不予採用
90分以上	80~89分	70~79分	69分以下

(2) 論文刊登與否判定結果如下：

審查委員 A	審查委員 B	審查結果
推薦採用	推薦採用	推薦採用
推薦採用	修正後採用	推薦採用
推薦採用	修正後再複審	修正後再複審
推薦採用	不予採用	不予採用
修正後採用	修正後採用	推薦採用
修正後採用	修正後再複審	修正後再複審
修正後採用	不予採用	不予採用
修正後再複審	修正後再複審	修正後再複審
修正後再複審	不予採用	不予採用
不予採用	不予採用	不予採用

※ 編輯委員會針對判定為〔修正後再複審〕之論文進行審議。屆時投稿者得參酌審查意見修正後，由初審判定〔修正後再複審〕之審查委員續審之。

※ 複審之結果為以〔採用〕、〔不採用〕為原則，並和其他審查之結果評定最終採用與否。

八、審查費為新臺幣二仟元整，海外地區之投稿者需繳交美金七十元，匯款方式將另函通知。

九、若著作人投稿於本刊經收錄後，須同意授權本刊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或其他資料庫業者，進行重製、透過網路提供服務、授權用戶下載、列印、瀏覽等行為，並得為符合各資料庫之需求，酌作格式之修改。

十、本期於 2021 年 12 月出版，截稿日期為 2021 年 9 月 30 日。來稿如經接受，校對工作由作者自行負責。本刊保有刪修權，不願刪減者，請於來稿時註明。刊登後，版權歸本刊所有。

十一、論文或翻譯文章涉及版權部分，請投稿人事先取得原作者或出版者書面同意，本刊不負版權責任。

十二、投稿者請寄①論文原稿(含中、英、韓文篇名;中、英、韓文摘要(500 字以內);中、英、韓文關鍵詞(5 個為限))②以 Word 及 PDF 檔儲存之電子檔案③聲明授權同意書一份④另紙註明投稿者資料(含中、英、韓文姓名、服務機構、職稱、通訊地址、電子郵件、電話)。

寄至：韓國學報電子郵件信箱：caks198003@gmail.com